

股票代碼：1218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

公司地址：彰化縣田中鎮興工路6號
電話：(04)874-2211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22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2~52
(七)關係人交易	52~55
(八)質押之資產	5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56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56
(十二)其 他	56~57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8~61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1
3.大陸投資資訊	62
4.主要股東資訊	62
(十四)部門資訊	62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3~69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home.kpmg/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八)收入之認列；收入明細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九)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飲料、油脂及飼料之製造加工及買賣，與客戶簽訂買賣合約所約定之交易條件，將影響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判斷收入認列時點是否符合會計原則之控制移轉予買方。故產品的控制尚未轉移給客戶而確認收入時，存在不當收入認列的風險。因此，收入認列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了解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銷售體系，如產品、銷售通路、銷售對象等，並檢查主要交易對象銷售合約，以及訪談泰山集團內部控制制度中有關出貨作業及收入認列作業流程之控管方式。

本會計師已進行抽核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出貨及收入認列作業流程記錄，及選定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期間之出貨，核對各項憑證表單，以確定銷貨收入是否認列於財務報表適當期間。

本會計師亦評估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對於收入之表達揭露是否適切。

二、應收帳款之評估

有關應收帳款之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六)金融工具；應收帳款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一)；應收款項評價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應收帳款金額較高，公司管理階層判斷應收帳款收回之可能性涉及主觀之重大判斷。因此應收帳款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應收呆帳評價政策，了解產業近期經濟及客戶信用狀況與以前年度歷史收款紀錄，以評估管理當局對備抵評價之假設，並分析及測試應收帳款帳齡分析表之正確性，核對期後收款等資料，以評估該公司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提列金額之合理性。

本會計師亦評估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對於應收帳款評價之揭露項目是否適切。

三、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六)。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存貨為公司營運之重要資產，而對於存貨之評價及產品是否呆滯，可能隨著市場景氣波動產生影響，因此存貨評價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依存貨之性質以抽樣的方式檢查庫齡報表之正確性，並評估管理階層對於呆滯存貨提列比例之合理性；及檢查存貨最近期銷售價格並考量銷售產生之變動推銷費用率是否合理，以評估管理階層提列之備抵跌價損失是否允當。

本會計師亦評估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對於存貨備抵相關資訊之揭露是否適切。

其他事項

列入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些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些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占資產總額之38.13%及36.73%，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分別占稅前淨利之57.61%及71.92%。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曾典揚



陳宗哲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00011652號
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五日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9.12.31		108.12.31			負債及權益	109.12.31		108.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580,448	7	886,133	10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	\$ 108,027	1	272,609	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二))	75,029	1	67,384	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十一))	-	-	100,000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四))	105,333	1	94,996	1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六(二))	853	-	1,451	-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附註六(四)及七)	2,700	-	2,344	-	2150 應付票據	278	-	1,897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四))	353,733	4	313,791	4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六(十二)及七)	461,948	5	398,360	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四)及七)	679,976	8	603,687	7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五)及七)	365,613	4	334,407	4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五))	2,777	-	3,453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六))	29,689	-	29,123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六(五)及七)	60,385	1	108,878	1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三))	-	-	75,000	1	
1310 存貨－製造業(附註六(六))	525,459	6	641,815	7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6,559	-	15,359	-	
1400 生物資產－流動	21,827	-	14,589	-		982,967	10	1,228,206	13	
1421 預付貨款	287,528	3	179,084	2	非流動負債：					
1429 其他預付款	27,372	-	30,682	-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三))	600,000	7	687,500	8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一)及八)	146,816	2	286,007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六))	222,537	3	222,537	3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4,747	-	11,477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五))	-	-	1,447	-	
	2,874,130	33	3,244,320	36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3,068	-	3,516	-	
非流動資產：						825,605	10	915,000	11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145,823	2	44,803	1		1,808,572	20	2,143,206	2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及八)	3,705,288	42	3,454,106	40	負債總計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八))	1,529,582	17	1,427,406	17	權益(附註六(十七))：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九))	537,438	6	538,817	6	3110 普通股股本	4,999,990	57	4,999,990	57	
1780 無形資產	4,225	-	6,911	-	3200 資本公積	974,083	11	961,786	11	
1830 生物資產－非流動	6,710	-	6,691	-	保留盈餘：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六))	2,714	-	11,882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26,621	1	69,197	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五))	18,949	-	-	-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40,776	3	240,776	3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0,178	-	8,158	-	3350 未分配盈餘	964,748	11	639,083	7	
	5,960,907	67	5,498,774	64	3400 其他權益	(75,877)	(1)	(107,068)	(1)	
					3500 庫藏股票	(203,876)	(2)	(203,876)	(2)	
資產總計	\$ 8,835,037	100	8,743,094	100	權益總計	7,026,465	80	6,599,888	76	
					負債及權益總計	\$ 8,835,037	100	8,743,094	100	

董事長：詹逸宏



經理人：詹景超



會計主管：顏谷龍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九)及七)	\$ 7,140,795	100	6,837,54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六)及七)	5,982,205	84	5,829,458	85
5910 減：未實現銷貨損益	16,462	-	15,196	-
5920 加：已實現銷貨損益	15,196	-	15,939	-
5900 營業毛利	<u>1,157,324</u>	<u>16</u>	<u>1,008,828</u>	<u>15</u>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十五)、(二十)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599,706	8	581,392	9
6200 管理費用	321,505	5	307,762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63	-	2,500	-
營業費用合計	<u>921,474</u>	<u>13</u>	<u>891,654</u>	<u>14</u>
6900 營業淨利	<u>235,850</u>	<u>3</u>	<u>117,174</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廿一))	55,992	1	32,332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廿一))	(11,354)	-	(17,247)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七))	611,212	9	467,426	7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廿一)及七)	8,432	-	12,034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664,282</u>	<u>10</u>	<u>494,545</u>	<u>7</u>
稅前淨利	900,132	13	611,719	8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六))	49,054	1	29,646	-
本期淨利	<u>851,078</u>	<u>12</u>	<u>582,073</u>	<u>8</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五)及(十七))	1,631	-	8,039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9,461	-	9,721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5,063)	-	(4,895)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16,029</u>	<u>-</u>	<u>12,865</u>	<u>-</u>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828)	-	(2,734)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	(644)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u>(2,828)</u>	<u>-</u>	<u>(3,378)</u>	<u>-</u>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13,201</u>	<u>-</u>	<u>9,487</u>	<u>-</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864,279</u>	<u>12</u>	<u>591,560</u>	<u>8</u>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u>1.75</u>		\$ <u>1.20</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u>1.74</u>		\$ <u>1.19</u>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詹逸宏

經理人：詹景超

會計主管：顏谷龍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本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利益(損失)	合計	庫藏股票	權益總計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4,999,990	950,900	22,752	240,776	511,282	774,810	(25,664)	(98,719)	(124,383)	(203,876)	6,397,441
本期淨利	-	-	-	-	582,073	582,073	-	-	-	-	582,07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4,662	4,662	(3,378)	8,203	4,825	-	9,48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86,735	586,735	(3,378)	8,203	4,825	-	591,560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6,445	-	(46,445)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99,999)	(399,999)	-	-	-	-	(399,999)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10,886	-	-	-	-	-	-	-	-	10,88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	-	-	-	-	(12,490)	(12,490)	-	12,490	12,490	-	-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999,990	961,786	69,197	240,776	639,083	949,056	(29,042)	(78,026)	(107,068)	(203,876)	6,599,888
本期淨利	-	-	-	-	851,078	851,078	-	-	-	-	851,07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7,404)	(17,404)	(2,828)	33,433	30,605	-	13,20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833,674	833,674	(2,828)	33,433	30,605	-	864,279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7,424	-	(57,424)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49,999)	(449,999)	-	-	-	-	(449,999)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12,297	-	-	-	-	-	-	-	-	12,29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586)	(586)	-	586	586	-	-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4,999,990	974,083	126,621	240,776	964,748	1,332,145	(31,870)	(44,007)	(75,877)	(203,876)	7,026,465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詹逸宏

經理人：詹景超

會計主管：顏谷龍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900,132	611,71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64,398	63,044
攤銷費用	2,686	3,802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63	2,5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7,627)	(2,340)
利息費用	11,354	17,247
利息收入	(8,432)	(12,034)
股利收入	(6,222)	(5,26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611,212)	(467,42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769)	(377)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	(9,420)
處分投資利益	(3,755)	-
未實現銷貨利益	16,462	15,196
已實現銷貨利益	(15,196)	(15,939)
其他項目	6,000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552,050)	(411,01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3,354)	(14,261)
應收票據增加	(10,337)	(2,902)
應收票據－關係人(增加)減少	(356)	199,631
應收帳款增加	(40,205)	(35,678)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	(76,289)	(161,733)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676	(26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	3,186
存貨減少(增加)	116,356	(70,985)
生物資產增加	(9,614)	(3,422)
預付款項增加	(93,594)	(1,744)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730	3,616
淨確定福利資產增加	(18,949)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增加	2,738	2,938
應付票據減少	(1,619)	(65,538)
應付帳款增加	63,588	153,763
其他應付款增加	19,667	82,807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1,200	2,380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184	(22,079)
調整項目合計	(601,228)	(341,29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98,904	270,422
收取之利息	8,432	12,034
支付之利息	(11,354)	(17,247)
支付之所得稅	(39,320)	(52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56,662	264,686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9年度	108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2,873)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14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2,565)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883	-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價款	-	54,31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6,467)	(105,23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97	1,67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8,493	48,294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44,560)	(284,03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281,731	-
收取之股利	358,264	316,84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15,182	19,29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6,254,213	6,439,195
短期借款減少	(6,418,795)	(6,216,586)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2,245,000	3,260,0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2,345,000)	(3,890,000)
舉借長期借款	600,000	650,000
償還長期借款	(762,500)	(260,248)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448)	(3,165)
發放現金股利	(449,999)	(399,99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77,529)	(420,80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305,685)	(136,82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86,133	1,022,95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80,448	886,133

董事長：詹逸宏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詹景超



會計主管：顏谷龍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四十九年十月二十一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註冊地址為彰化縣田中鎮興工路6號。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油脂、食品、飲料、飼料之加工零售。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重大之定義」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〇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之延長」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預期下列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三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附註三有關會計變動之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
- (3) 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附註四(十九)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除另有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銀行透支為可立即償還且屬於本公司整體現金管理之一部分者，於現金流量表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項目。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本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或借款人不甚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時，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本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三百六十五天；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庫藏股票

再買回本公司已認列之權益工具時，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歸屬成本)認列為權益之減少。再買回之股份係分類為庫藏股票。後續出售或再發行庫藏股票，所收取之金額係認列為權益之增加，並將該交易所產生之剩餘或虧損認列為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若資本公積不足沖抵)。

(4)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6)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3.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於符合特定條件且該主合約非屬金融資產時，其與主合約分離處理。

衍生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八)生物資產

生物資產於原始認列及各個報導日，均按其公允價值減除出售成本予以衡量。出售成本係指除財務成本及所得稅外，直接可歸屬於資產處分之增額成本。生物資產原始認列產生之利得或損失，以及後續因公允價值減除出售成本之變動所產生之利得或損失，係於發生當期計入損益。

(九)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或由資產及負債組成之處分群組，於高度很有可能將透過出售而非持續使用以回收其帳面金額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或處分群組中之組成部分於原始分類至待出售前，依本公司之會計政策重新衡量。分類為待出售後，係以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為衡量基礎。任何處分群組之減損損失首先分攤至商譽，再依比例基礎分攤至其餘之資產及負債，惟該損失不分配至非屬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資產減損範圍之資產，前述項目繼續依照本公司之會計政策衡量。對原始分類為待出售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及後續再衡量所產生之利益及損失係認列為損益，惟回升之利益不得超過已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無形資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分類為待出售時，即不再提列折舊或攤銷。此外，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分類為待出售時，即停止採用權益法。

(十)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本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個體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力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力之日止，於進行與本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本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非關係人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當本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一)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十二)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處理。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營業外收入。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賃收益之一部分。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1~56年
(2)機器設備	2~16年
(3)運輸設備	2~9年
(4)其他資產	2~16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4.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係以變更為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十四)租 賃

1.租賃之判斷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本公司針對以下項目評估：

- (1)該合約涉及使用一項已辨認資產，該已辨認資產係於合約中被明確指定或藉由於可供使用之時被隱含指定，其實體可區分或可代表實質所有產能。若供應者具有可替換該資產之實質性權利，則該資產並非已辨認資產；且
- (2)於整個使用期間具有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且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取得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 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權利。
- 有關該資產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之攸關決策係預先決定，且：
 - 在整個使用期間具有操作該資產之權利，且供應者並無改變該等操作指示之權利；或
 - 設計該資產之方式已預先決定其整個使用期間之使用方式及使用目的。

於租賃成立日或重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本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惟，於承租土地及建物時，本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2. 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本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 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 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 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 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 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本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惟，於承租土地及建物時，本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針對辦公設備及其他設備等之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本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為費用。

3. 出租人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本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本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十五) 無形資產

1. 認列及衡量

本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 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電腦軟體 5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六)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七)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本公司對初始取得或後續已使用一段期間後之租賃改良，所估計之拆除、遷移及回復原狀之義務，認列為該資產之成本及負債。

(十八)收入之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銷售商品

本公司生產製造油脂、食品、飲料等，並銷售予經銷及通路商。本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本公司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經常以累積銷售商品達特定數量之基礎提供數量折扣予客戶。本公司係以合約價格減除估計之數量折扣之淨額為基礎認列收入，數量折扣之金額係使用過去累積之經驗按期望值估計之，且僅於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範圍內認列收入。截至報導日止，相關銷售因數量折扣而預期支付予客戶金額，認列為退款負債。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與同業之實務作法一致，故不包含融資要素。

本公司銷售油脂、食品，依合約須按銷售量支付上架費、物流費、商品陳列費等給客戶，由於支付該對價未換得客戶移轉可區分之商品或勞務，故作為交易價格及收入之減少。

(2)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九)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預付提撥數將導致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支付之範圍內，認列為一項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二十)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判斷與所得稅相關之利息或罰款(包括不確定之稅務處理)不符合所得稅之定義，因此係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會計處理。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並已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一)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廿二)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且已反映新冠病毒疫情所造成之影響，其相關資訊如下

(一)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相關假設及輸入值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四)。

(二)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本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六)。

本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請詳附註六(廿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9.12.31</u>	<u>108.12.31</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00	200
支票存款	23,518	19,956
活期存款	556,730	506,192
定期存款	-	174,633
附買回短期票券	-	185,152
現金及約當現金	<u>\$ 580,448</u>	<u>886,133</u>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二)。

銀行定期存款屬三個月以上且用途未受限制者，係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項下。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項下者分別為146,816千元及286,007千元。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109.12.31	108.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外匯選擇權	\$ 1,369	109
非衍生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43,325	37,635
受益憑證－開放型基金	30,335	29,640
	\$ 75,029	67,384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外匯選擇權	\$ 853	1,451

1. 本公司已於附註六(廿二)揭露與金融工具相關之信用、匯率及利率暴險。
2.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3.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係用以規避因營業、融資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外幣選擇權合約：

109.12.31			
	合約金額(千元)	執行價格	執行日
買入選擇權(買權)	USD 4,000	27.450~28.055(美元/台幣)	110.01.19~110.06.08
賣出選擇權(賣權)	USD 4,000	27.450~28.055(美元/台幣)	110.01.19~110.06.08
108.12.31			
	合約金額(千元)	執行價格	執行日
買入選擇權(買權)	USD 3,000	30.155~30.78(美元/台幣)	109.01.08~109.02.05
賣出選擇權(賣權)	USD 3,000	30.155~30.78(美元/台幣)	109.01.08~109.02.05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12.31	108.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	\$ 144,668	41,748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1,155	3,055
合 計	\$ 145,823	44,803

1. 本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被投資公司辦理清算時價值為1,314千元，累計損失計586千元，故將前述累積損失自其他權益移轉至保留盈餘。
3. 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三)。
4.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109.12.31	108.12.31
應收票據	\$ 105,333	94,996
應收票據－關係人	2,700	2,344
應收帳款	361,292	320,889
應收帳款－關係人	702,786	626,497
催收款	10,708	10,906
減：備抵損失	(41,077)	(40,814)
	\$ 1,141,742	1,014,818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本公司消費食品及大宗物資產品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9.12.31		
	應收款項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1,037,639	0.69%	7,190
逾期0~90天	23,482	0.79%	186
逾期91~180天	240	1.67%	4
逾期181~270天	-	6.93%	-
逾期271~360天	-	15.79%	-
逾期超過一年	-	100%	-
合計	<u>\$ 1,061,361</u>		<u>7,380</u>

	108.12.31		
	應收款項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912,800	0.72%	6,600
逾期0~90天	31,287	0.84%	263
逾期91~180天	3	2.11%	-
逾期181~270天	-	8.78%	-
逾期271~360天	2	20%	-
逾期超過一年	-	100%	-
合計	<u>\$ 944,092</u>		<u>6,863</u>

本公司畜產飼料產品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09.12.31		
	應收款項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85,324	0.13%	107
逾期0~90天	2,607	2.71%	71
逾期91~180天	9	13.8%	1
逾期181~270天	-	16.09%	-
逾期271~360天	-	36.84%	-
逾期超過一年	10,708	100%	10,708
合計	<u>\$ 98,648</u>		<u>10,887</u>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8.12.31		
	應收款項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75,416	0.16%	120
逾期0~90天	2,200	3.42%	75
逾期91~180天	97	17.48%	17
逾期181~270天	111	20.37%	23
逾期271~360天	-	46.67%	-
逾期超過一年	<u>10,906</u>	100%	<u>10,906</u>
合計	<u><u>\$ 88,730</u></u>		<u><u>11,141</u></u>

本公司除上述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分析如下：

	109.12.31		
	應收款項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逾期超過一年以上	<u>\$ 22,810</u>	100%	<u>22,810</u>

	108.12.31		
	應收款項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逾期超過一年以上	<u>\$ 22,810</u>	100%	<u>22,810</u>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期初餘額	\$ 40,814	203,477
認列之減損損失	263	2,500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	(165,163)
期末餘額	<u>\$ 41,077</u>	<u>40,814</u>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均未有將前述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提供作質抵押擔保情形。

(五)其他應收款

	<u>109.12.31</u>	<u>108.12.31</u>
其他應收款-資金貸與子公司(含應收利息)	\$ 57,551	106,241
其他	11,011	11,490
減：備抵損失	<u>(5,400)</u>	<u>(5,400)</u>
	<u><u>\$ 63,162</u></u>	<u><u>112,331</u></u>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已逾期但未減損之其他應收款。

其餘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三)。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均未有將前述其他應收款提供作質抵押擔保情形。

(六)存 貨

	109.12.31	108.12.31
原料	\$ 146,439	291,021
物料	22,994	19,108
在製品	104,648	112,933
製成品	251,378	218,753
	\$ 525,459	641,815

當期認列為費用之存貨金額除出售存貨成本外，其他之損(益)：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成本		
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 (1,822)	6,529
下腳收入	(4,864)	(5,013)
存貨盤盈	(6,207)	(2,517)
報廢損失	7,196	5,189
營業費用	25,712	30,072
	\$ 20,015	34,260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認列存貨回升利益係因去化並迴轉存貨備抵。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因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而認列存貨跌價損失。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9.12.31	108.12.31
子公司	\$ 344,934	250,891
關聯企業	3,360,354	3,203,215
	\$ 3,705,288	3,454,106

1. 子公司

請參閱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關聯企業

(1)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 名 稱	與本公司間 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 場所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	
			109.12.31	108.12.31
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	主要業務為連鎖便利商店之經營，為本公司拓展銷售據點	台灣	22.46 %	22.47 %

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係上櫃公司，其公允價值如下：

	109.12.31	108.12.31
	\$ 13,135,741	10,958,740

對本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已調整各關聯企業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務報表中所包含之金額，以反映本公司於取得關聯企業股權時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

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109.12.31	108.12.31
流動資產	\$ 19,032,433	17,983,536
非流動資產	42,441,957	39,228,791
流動負債	(30,440,441)	(29,230,003)
非流動負債	(24,047,151)	(21,686,146)
淨資產	\$ 6,986,798	6,296,178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 381,607	318,439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 6,605,191	5,977,739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收入	\$ 85,365,675	77,729,697
本期淨利	\$ 2,240,930	1,912,770
其他綜合損益	(55,649)	(25,571)
綜合損益總額	\$ 2,185,281	1,887,199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 106,899	80,601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 2,078,382	1,806,598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期初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1,343,113	1,226,622
本期歸屬於本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466,945	418,344
本期歸屬於本公司之累積盈虧	-	(12,485)
加：本期購入	-	1,528
減：本期出售	(494)	-
本期自關聯企業所收取之股利	<u>(326,004)</u>	<u>(290,896)</u>
期末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1,483,560	1,343,113
加：投資性不動產	19,921	19,938
加：商標使用權	129,205	129,311
加：商譽	<u>1,454,890</u>	<u>1,455,401</u>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u>\$ 3,087,576</u>	<u>2,947,763</u>

(2)彙總財務資訊一個別不重大者之關聯企業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u>109.12.31</u>	<u>108.12.31</u>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 <u>272,778</u>	<u>255,452</u>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之份額：		
本期淨利	\$ 39,661	28,100
其他綜合損益	<u>1,649</u>	<u>(670)</u>
綜合損益總額	<u>\$ 41,310</u>	<u>27,430</u>

3.擔 保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將前述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提供作為質抵押擔保。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資產	未完工程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017,667	718,871	705,214	37,025	199,934	90,337	2,769,048
增 添	5,360	4,698	15,464	4,142	9,115	127,688	166,467
處 分	-	(11,000)	(24,157)	(266)	(122,655)	-	(158,078)
轉 入	-	30,564	44,941	-	14,127	-	89,632
轉 出	-	-	-	-	-	(89,632)	(89,632)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023,027</u>	<u>743,133</u>	<u>741,462</u>	<u>40,901</u>	<u>100,521</u>	<u>128,393</u>	<u>2,777,437</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017,667	705,515	741,333	36,190	230,833	29,229	2,760,767
增 添	-	1,295	3,365	-	248	100,329	105,237
處 分	-	-	(66,544)	-	(30,412)	-	(96,956)
轉 入	-	12,061	27,060	835	100	-	40,056
轉 出	-	-	-	-	(835)	(39,221)	(40,056)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017,667</u>	<u>718,871</u>	<u>705,214</u>	<u>37,025</u>	<u>199,934</u>	<u>90,337</u>	<u>2,769,048</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531,707	592,953	26,490	190,492	-	1,341,642
折 舊	-	21,377	31,834	3,354	4,098	-	60,663
處 分	-	(10,585)	(23,056)	(266)	(120,543)	-	(154,450)
重 分 類	-	-	(885)	-	885	-	-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542,499</u>	<u>600,846</u>	<u>29,578</u>	<u>74,932</u>	<u>-</u>	<u>1,247,855</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511,181	629,769	22,544	214,359	-	1,377,853
折 舊	-	20,526	31,786	3,111	4,023	-	59,446
處 分	-	-	(66,474)	-	(29,183)	-	(95,657)
重 分 類	-	-	(2,128)	835	1,293	-	-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531,707</u>	<u>592,953</u>	<u>26,490</u>	<u>190,492</u>	<u>-</u>	<u>1,341,642</u>
帳面金額：							
民國109年12月31日	<u>\$ 1,023,027</u>	<u>200,634</u>	<u>140,616</u>	<u>11,323</u>	<u>25,589</u>	<u>128,393</u>	<u>1,529,582</u>
民國108年1月1日	<u>\$ 1,017,667</u>	<u>194,334</u>	<u>111,564</u>	<u>13,646</u>	<u>16,474</u>	<u>29,229</u>	<u>1,382,914</u>
民國108年12月31日	<u>\$ 1,017,667</u>	<u>187,164</u>	<u>112,261</u>	<u>10,535</u>	<u>9,442</u>	<u>90,337</u>	<u>1,427,406</u>

1. 本公司彰化縣北斗鎮大新段地號185及186等15筆耕地金額50,749千元，由於法令限制私法人不得承受耕地，故過戶予自然人。本公司保管上開不動產所有權狀正本等以作為保全。

2. 處分損益請詳附註六(廿一)。

3.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本公司無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4. 擔 保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土地、房屋及建築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投資性不動產

	自有資產		總計
	土地及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501,302	129,581	630,883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501,302	129,581	630,883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501,302	129,581	630,883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501,302	129,581	630,883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	92,066	92,066
本年度折舊	-	1,379	1,379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	93,445	93,445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	90,687	90,687
本年度折舊	-	1,379	1,379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	92,066	92,066
帳面金額：			
民國109年1月1日	\$ 501,302	37,515	538,817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501,302	36,136	537,438
民國108年1月1日	\$ 501,302	38,894	540,196
民國108年12月31日	\$ 501,302	37,515	538,817
公允價值：			
民國109年12月31日			\$ 875,242
民國108年12月31日			\$ 873,484

投資性不動產包含數個出租予他人之商用不動產。每一租賃合約之後續租期皆採與承租人協商之方式，且未收取或有租金。

投資性不動產之最佳公允價值係以相同地區及情況下訂有同類租約及其他合約之同類投資性不動產於活絡市場之現時價格(或參考內政部不動產交易實價查詢服務網及房仲業網站等資訊)等決定，其公允價值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輸入值係屬第二等級。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信用狀借款	\$ 108,027	122,609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50,000
合 計	<u>\$ 108,027</u>	<u>272,609</u>
尚未使用額度	<u>\$ 2,241,885</u>	<u>2,868,237</u>
利率區間	<u>0.77%~1.59%</u>	<u>0.95%~2.82%</u>

有關本公司財務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三)。

(十一)應付短期票券

本公司應付短期票券之明細如下：

	<u>108.12.31</u>
應付商業本票	\$ <u>100,000</u>
尚未使用額度	\$ <u>780,000</u>
利率區間	<u>0.7%</u>

有關本公司財務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三)。

(十二)應付帳款

	<u>109.12.31</u>	<u>108.12.31</u>
供應商貨款	\$ <u>461,948</u>	<u>398,360</u>

(十三)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條件與條款如下：

	<u>109.12.31</u>			
	<u>幣 別</u>	<u>利率區間</u>	<u>到期年度</u>	<u>金 額</u>
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	112	\$ 60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合 計				<u>\$ 600,0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700,000</u>
	<u>108.12.31</u>			
	<u>幣 別</u>	<u>利率區間</u>	<u>到期年度</u>	<u>金 額</u>
無擔保銀行借款	新台幣	1.43%~1.55%	109~111	\$ 762,5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75,000)
合 計				<u>\$ 687,5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87,500</u>

1.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本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2.有關本公司財務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廿三)。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營業租賃

出租人租賃

本公司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由於並未移轉付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請詳附註六(九)投資性不動產。

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109.12.31	108.12.31
低於一年	\$ 8,703	7,030
一至二年	6,985	4,141
二至三年	3,562	2,869
三至四年	841	979
四至五年	496	-
五年以上	213	-
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	\$ 20,800	15,019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6,896千元及9,240千元。

(十五)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9.12.31	108.12.3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192,447	232,369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211,396)	(230,922)
淨確定福利淨負債	\$ (18,949)	1,447

本公司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109.12.31	108.12.31
帶薪假負債	\$ 10,711	10,711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211,396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232,369	247,356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4,328	5,266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利益)損失	(1,079)	(3,258)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6,270	2,464
計畫支付之福利	(49,441)	(19,459)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92,447	232,369

(3) 計畫資產公允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30,922	215,791
利息收入	2,270	2,409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6,822	7,245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8,032	16,836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36,650)	(11,359)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211,396	230,922

(4) 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 2,126	2,591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68)	266
	\$ 2,058	2,857
營業成本	\$ 900	1,147
推銷費用	217	330
管理費用	941	1,380
	\$ 2,058	2,857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92,762	100,801
本期認列	(1,631)	(8,039)
12月31日累積餘額	\$ 91,131	92,762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09.12.31	108.12.31
折現率	0.625 %	1.000 %
未來薪資增加	1.000 %	1.00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6,251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0.09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0.25%	減少0.25%
109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4,212)	4,347
未來薪資增加	4,226	(4,117)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4,889)	5,051
未來薪資增加	4,930	(4,797)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4,000千元及12,889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所得稅

1.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42,730	26,119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004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2,844)	-
土地增值稅	-	523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9,168	-
所得稅費用	<u>\$ 49,054</u>	<u>29,646</u>

2.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稅前淨利	\$ 900,132	611,719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80,026	122,344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122,242)	(93,485)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169)	340
股利收入	(1,244)	(1,054)
不可扣抵之費用	296	277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163	2,135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004
前期高估	(2,844)	-
土地增值稅	-	523
其他	(4,932)	(4,438)
合計	<u>\$ 49,054</u>	<u>29,646</u>

3.遞延所得稅資產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退休金費用	\$ -	289
備抵損失	5,850	6,052
投資損失	88,672	88,672
其他	3,877	4,495
	<u>\$ 98,399</u>	<u>99,508</u>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未有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虧損扣抵。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存 貨 跌價損失	投資損失	未 實 現 銷貨毛利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964	9,168	750	11,882
認列於損益	-	(9,168)	-	(9,168)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964</u>	<u>-</u>	<u>750</u>	<u>2,714</u>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1,964	9,168	750	11,882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u>\$ 1,964</u>	<u>9,168</u>	<u>750</u>	<u>11,882</u>

4.遞延所得稅負債

	109.12.31	108.12.31
土地增值稅	<u>\$ 222,537</u>	<u>222,537</u>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遞延所得稅負債均無變動。

5.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七年度。

(十七)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8,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股數均為800,000千股，已發行股本均為4,999,990千元，每股面額10元。

1.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9.12.31	108.12.31
庫藏股票交易	\$ 38,837	26,54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與 帳面價值差額	17	17
現金增資發行股票溢價	915,977	915,977
現金增資發行股票溢價—員工認股權	4,132	4,132
員工認股權失效	1,561	1,561
其 他	13,559	13,559
合 計	<u>\$ 974,083</u>	<u>961,786</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保留盈餘

本公司目前產業發展成熟，獲利穩定，惟鑑於未來數年仍有重大之擴充產能及垂直發展之計劃，故盈餘之分派，為就當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後，應先彌補歷年虧損，再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並得依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至少應提撥百分之五十分派股利，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惟應就當年度股利分配總額之百分之三十以上，以現金股利分派之，其餘以股票股利方式發放。

若每股股利未達新台幣0.1元，則董事會得以保留不予分派。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而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240,776千元，依金管會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項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均為240,776千元。

又依上段所述函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末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末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九年五月二十一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八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二十三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u>449,999</u>	<u>399,999</u>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分配情形，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庫藏股票(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於民國九十年底公司法修正前本公司之子公司因投資目的於公開市場購入本公司之股票。子公司持有之股票視為庫藏股票處理。

本公司之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持有之股數、帳面價值及市價如下：

(單位：千股)

<u>子公司名稱</u>	<u>期初股數</u>	<u>本期增加</u>	<u>本期減少</u>	<u>期末股數</u>
109年度				
喜威世流通(股)公司	10,351	-	-	10,351
福客多商店(股)公司	2,960	-	-	2,960
創新物流(股)公司	368	-	-	368
	<u>13,679</u>	<u>-</u>	<u>-</u>	<u>13,679</u>
108年度				
喜威世流通(股)公司	10,351	-	-	10,351
福客多商店(股)公司	2,960	-	-	2,960
創新物流(股)公司	368	-	-	368
	<u>13,679</u>	<u>-</u>	<u>-</u>	<u>13,679</u>
		109.12.31		108.12.31
喜威世流通(股)公司		\$ 154,637		154,637
福客多商店(股)公司		44,880		44,880
創新物流(股)公司		4,359		4,359
		<u>\$ 203,876</u>		<u>203,876</u>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每股市價分別為27.60元及22.10元。

4.其他權益

	<u>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u>	<u>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未實 現(損)益</u>	<u>合 計</u>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29,042)	(78,026)	(107,068)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828)	-	(2,82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29,461	29,461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	3,972	3,972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586	586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31,870)</u>	<u>(44,007)</u>	<u>(75,877)</u>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國外營運 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 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未實 現(損)益	合 計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 (25,664)	(98,719)	(124,38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734)	-	(2,73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9,721	9,721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644)	(1,518)	(2,16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12,490	12,490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 <u>(29,042)</u>	<u>(78,026)</u>	<u>(107,068)</u>

(十八)每股盈餘

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851,078</u>	<u>582,073</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499,999	499,999
減：庫藏股之影響	<u>13,606</u>	<u>13,606</u>
調整後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486,393</u>	<u>486,393</u>
每股盈餘	\$ <u>1.75</u>	<u>1.20</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u>851,078</u>	<u>582,073</u>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 <u>851,078</u>	<u>582,073</u>
調整後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486,393	486,393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u>2,202</u>	<u>2,000</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488,595</u>	<u>488,393</u>
每股盈餘	\$ <u>1.74</u>	<u>1.19</u>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109年度			合 計
	消費事業部	大宗事業部	所有 其他部門	
主要產品/服務線：				
消費食品	\$ 4,435,654	-	-	4,435,654
大宗物資及畜產飼料	-	2,698,245	-	2,698,245
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收入	-	-	6,896	6,896
	<u>\$ 4,435,654</u>	<u>2,698,245</u>	<u>6,896</u>	<u>7,140,795</u>

	108年度			合 計
	消費事業部	大宗事業部	所有 其他部門	
主要產品/服務線：				
消費食品	\$ 4,085,684	-	-	4,085,684
大宗物資及畜產飼料	-	2,742,619	-	2,742,619
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收入	-	-	9,240	9,240
	<u>\$ 4,085,684</u>	<u>2,742,619</u>	<u>9,240</u>	<u>6,837,543</u>

2.合約餘額

	109.12.31	108.12.31	108.1.1
應收票據	\$ 105,333	94,996	92,094
應收票據－關係人	2,700	2,344	201,975
應收帳款	361,292	320,890	290,120
應收帳款－關係人	702,786	626,496	462,239
催收款	10,708	10,906	173,685
減：備抵損失	(41,077)	(40,814)	(203,477)
	<u>\$ 1,141,742</u>	<u>1,014,818</u>	<u>1,016,636</u>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四)。

(二十)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2%以上為員工酬勞及5%以下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9,188千元及37,383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34,431千元及30,586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算。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廿一)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股利收入	\$ 6,222	5,269
外幣兌換損失	(2,349)	(26,40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769	377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註)	-	9,420
處分投資利益	3,755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7,627	2,340
淨利益		
代送服務收入	13,539	12,165
其他收入及損失	26,429	29,170
	\$ 55,992	32,332

註：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將待出售非流動資產移轉予買方，認列處分利益9,420千元。

2.財務成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1,354	17,247

3.利息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4,995	7,308
其 他	3,437	4,726
	\$ 8,432	12,034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二)金融工具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持有之各種金融商品之最大暴險金額與其帳面價值相同。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除了本公司之前兩大客戶中聯油脂股份有限公司及喜威世流通股份有限公司外，本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信用暴險。當交易對方互為關係企業時，本公司將其定義為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對中聯油脂股份有限公司及喜威世流通股份有限公司之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分別未超過應收款項總額之57.11%及56.44%。

(3)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及定期存單(本公司持有之定期存單，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為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等，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本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六))，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損失變動請詳附註六(五)。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109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美金)	\$ 108,027	108,706	108,706	-	-	-
擔保銀行借款(台幣)	600,000	615,000	3,000	3,000	6,000	603,000
無附息負債	<u>830,599</u>	<u>830,599</u>	<u>830,599</u>	<u>-</u>	<u>-</u>	<u>-</u>
	<u>\$ 1,538,626</u>	<u>1,554,305</u>	<u>942,305</u>	<u>3,000</u>	<u>6,000</u>	<u>603,000</u>
108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擔保銀行借款(美金)	\$ 122,609	124,273	124,273	-	-	-
無擔保銀行借款(台幣)	912,500	944,369	194,046	42,898	47,740	659,685
應付短期票券	100,000	100,000	100,000	-	-	-
無附息負債	<u>580,664</u>	<u>580,664</u>	<u>580,664</u>	<u>-</u>	<u>-</u>	<u>-</u>
	<u>\$ 1,715,773</u>	<u>1,749,306</u>	<u>998,983</u>	<u>42,898</u>	<u>47,740</u>	<u>659,685</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9.12.31			108.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1,168	28.508	318,000	31,651	30.106	978,227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6,153	28.508	175,286	7,557	30.106	108,176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789	28.508	108,027	4,073	30.106	122,609

(2) 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借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3,082千元及7,710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之金額之匯率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美金	\$ (2,349)	29.568	(26,409)	30.924

4. 利率分析

本公司於報導日受到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帳面金額	
	109.12.31	108.12.31
固定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146,816	645,792
金融負債	-	100,000
	<u>\$ 146,816</u>	<u>545,792</u>
變動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556,730	506,192
金融負債	108,027	1,035,109
	<u>\$ 448,703</u>	<u>(528,917)</u>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0.5%，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0.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淨利將減少或增加2,244千元及2,645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變動利率之活期存款及借款。

5.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導日證券價格	109年度		108年度	
	其他綜合損		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5%	\$ 7,291	3,683	2,240	3,364
下跌5%	(7,291)	(3,683)	(2,240)	(3,364)

6.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9.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資產					
外匯選擇權	\$ 1,369	-	1,369	-	1,369
非衍生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43,325	43,325	-	-	43,325
受益憑證－開放型基金	30,335	30,335	-	-	30,335
小計	75,029	73,660	1,369	-	75,02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144,668	144,668	-	-	144,668
國內非上市(櫃)股票	1,155	-	1,155	-	1,155
小計	145,823	144,668	1,155	-	145,823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8.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					
外匯選擇權	\$ 1,451	-	1,451	-	1,45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72,609	-	-	-	-
應付短期票券	100,000	-	-	-	-
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400,257	-	-	-	-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334,407	-	-	-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762,500	-	-	-	-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2,917	-	-	-	-
小計	<u>1,872,690</u>	<u>-</u>	<u>-</u>	<u>-</u>	<u>-</u>
合計	<u>\$ 1,874,141</u>	<u>-</u>	<u>1,451</u>	<u>-</u>	<u>1,451</u>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本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2.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3.1)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及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等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除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報導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淨資產法，檢視各項資產負債項目之性質與所包含項目，針對帳面價值可能與公允價值有差異之項目蒐集各項資產負債之市價資訊，得出該公司之淨資產公允價值，計算該公司之股權價值。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3.2) 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結構式利率衍生金融工具係依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型(例如Black-Scholes模型)或其他評價方法，例如蒙地卡羅模擬(Monte Carlo simulation)。

(3.3) 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4) 各等級間的移轉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其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並無變動，此外，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並無各等級間移轉之情形。

(5)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本公司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具有複數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淨資產價值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淨資產價值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09.12.31及108.12.31皆為2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不適用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淨資產價值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淨資產價值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109.12.31及108.12.31皆為2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不適用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6)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下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本期損益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09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	\$ -	-	12	(12)
民國108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	\$ -	-	31	(31)

本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廿三)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董事會已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以負責發展及控管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本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本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本公司之審計委員會監督管理人員如何監控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本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審計委員會。

3.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1)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本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因這些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皆銷售予二家特定客戶佔各期銷貨淨額之51%及53%，該二家特定客戶均為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其經營業務主要為批發零售業及製造加工販售業，為本公司上、下游相關之產業，本公司持續地評估該些被投資公司之財務狀況，以減低信用風險。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並視情況要求客戶提供擔保品。

(2) 投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保證

本公司辦法規定除了共同投資關係之主要加工廠中聯油脂股份有限公司有提供擔保外，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對中聯油脂股份有限公司均無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本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並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3,821,885千元及3,740,923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本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並因此產生金融負債。所有交易之執行均遵循風險管理相關單位之指引。

(1)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暴露於非以各該集團企業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除採購大宗物資係以美金計價外，餘交易幣別主為新台幣。

本公司以外匯選擇權及遠期外匯合約進行匯率風險之避險，且合約期間之長短係配合本公司既有之外幣債務之到期日及未來現金流量而定，因此被避險之債務可能產生之兌換損益，將由避險工具合約到期時所產生之損益抵銷。

有關其他外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當發生短期不平衡時，本公司係藉由以即時匯率買進或賣出外幣，以確保淨暴險保持在可接受之水準。

(2)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政策係以變動借款利率為基礎，目前考量市場利率屬於較低之情形下，未有簽定利率交換合約，視情況若利率增加亦可採取透過利率交換以降低利率風險。

(3)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策略性投資。本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本公司管理人員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四)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109.12.31	108.12.31
負債總額	\$ 1,808,572	2,143,206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580,448)	(886,133)
淨負債	\$ 1,228,124	1,257,073
權益總額	\$ 7,026,465	6,599,888
調整後資本	\$ 8,254,589	7,856,961
負債權益比率	14.88 %	16.00 %

註：本期主係營業狀況良好，故權益總額上升致本期負債資本比率下降。

(廿五)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之非現金交易投資及籌資活動主要匯率變動產生。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本公司之子公司及其他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中聯油脂(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關聯企業)
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	"
全台物流(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日翊文化行銷(股)公司	"
欽泰國際(股)公司	實質關係人(其他關係人)
喜威世流通(股)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福客多商店(股)公司	"
創新物流(股)公司	"
泰山元(股)公司	"
泰山(開曼)投資公司	"
泰山企業(漳州)食品有限公司	"
廈門仙草南路商貿有限公司	"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子公司：		
喜威世流通(股)公司	\$ 1,782,814	1,626,081
其他子公司	453	-
關聯企業：		
中聯油脂(股)公司	1,836,951	2,024,620
其他關聯企業	10,923	18,211
其他關係人	162,998	139,395
	\$ 3,794,139	3,808,307

本公司飲料及油品部分之銷售通路，主要為福利總處、各福利站及關係人，而對福利總處及各福利站之銷售需分別支付代送商佣金，故銷售價格較關係人為高；另對關係人之銷售，除欽泰國際(股)公司因係外銷市場致銷售價格較低外，其餘與一般經銷價格尚無重大差異。收款條件為：喜威世流通(股)公司原交易之收款條件為旬結開立75天期票，自民國一〇八年十一月開始收款條件改為月結60天匯款。

本公司銷售予中聯油脂(股)公司之黃豆粉，係依市價減除相關銷售費用後為其銷貨價格，收款期間為45天~60天內收現。

本公司銷售予欽泰國際(股)公司之食品，係依市價減除相關銷售費用後為其銷貨價格，原交易之收款條件為60天內收現，自民國一〇八年五月開始收款條件改為70%款項預收，30%款項30天內收票，另自民國一〇八年十月收款條件變更為50%款項預收，50%款項月結90天票。

本公司與上述關係人間之未實現銷貨毛利已依股權比例予以銷除。

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除欽泰國際(股)公司提列應收款項備抵損失22,810千元外，餘經評估後無須提列損失。

2.向關係人購買勞務

	109年度	108年度
關聯企業－加工費用	\$ 262,479	265,893

上述之加工費用係本公司委由關係人之黃豆煉油加工支出，依預估加工量預付貨款並於付款條件為月結15天對帳補足貨款；另本公司無其他委託非關係人加工之交易。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9.12.31	108.12.31
應收票據	其他子公司	\$ -	26
	其他關係人	2,700	2,318
應收帳款	子公司-		
	喜威世流通(股)公司	406,490	338,917
	關聯企業-		
	中聯油脂(股)公司	269,069	256,841
	其他關聯企業	2,917	3,293
	其他關係人	1,500	4,636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泰山企業(漳州)食品有限公司	57,551	106,241
	其他子公司	2,834	2,637
		<u>\$ 743,061</u>	<u>714,909</u>

4.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9.12.31	108.12.31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 2,282	4,093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2,709	12,654
		<u>\$ 4,991</u>	<u>16,747</u>

5.背書保證

本公司替關係人之銀行融資背書保證情形如下：

	109.12.31	108.12.31
子公司：		
泰山(開曼)投資公司	\$ -	<u>165,583</u>

6.對關係人放款

本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實際動支情形如下：

	109.12.31	108.12.31
子公司：		
泰山企業(漳州)食品有限公司	\$ <u>57,016</u>	<u>105,371</u>

本公司資金貸予關係人係依年利率2.62%計息，並收取本票作為擔保品，經評估後無須提列減損損失，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利息收入分別為2,229千元及3,454千元。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7.租賃

(1)租金收入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子公司	\$ <u>528</u>	<u>528</u>

(2)租金支出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子公司	\$ <u>179</u>	<u>126</u>

上開租賃事項係依一般市場行情價格辦理，租金按月支付(收取)。

8.其他

(1)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本公司支付物流費、促銷費與贈品費等情形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子公司	\$ <u>28,064</u>	<u>17,769</u>

(2)於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本公司收取資訊服務費及倉管費等情形如下：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子公司	\$ <u>3,829</u>	<u>3,943</u>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u>109年度</u>	<u>108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67,936	61,161
退職後福利	-	8,100
	\$ <u>67,936</u>	<u>69,261</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u>資產名稱</u>	<u>質押擔保標的</u>	<u>109.12.31</u>	<u>108.12.31</u>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遠期外匯合約、外匯選擇權	\$ 4,276	4,51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開立短期借款額度	142,540	112,89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長期借款	357,184	-
		\$ <u>504,000</u>	<u>117,413</u>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本公司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

	<u>109.12.31</u>	<u>108.12.31</u>
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	\$ <u>773,746</u>	<u>217,013</u>

(二)本公司替關係人背書保證及財產交易情形，請參閱附註七之說明。

(三)本公司因購置固定資產等已簽訂合約及已支付價款如下：

	<u>109.12.31</u>	<u>108.12.31</u>
已簽訂合約	\$ <u>286,285</u>	<u>157,936</u>
已支付價款	\$ <u>128,393</u>	<u>90,338</u>

(四)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開立備償本票皆為160,000千元，供銀行融資及履約之保證。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9年度			108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63,291	289,815	453,106	157,780	253,369	411,149
勞健保費用	18,005	15,406	33,411	16,754	15,085	31,839
退休金費用	7,729	8,329	16,058	7,367	8,379	15,746
董事酬金	-	45,303	45,303	-	41,289	41,28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1,616	9,148	20,764	12,270	9,268	21,538
折舊費用	56,960	7,438	64,398	55,546	7,498	63,044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	2,686	2,686	-	3,802	3,802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員工人數	537	519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4	4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 982	93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850	798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6.52 %	
監察人酬金	\$ -	-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 (一)本公司董事之酬金擬定，依公司章程第十九條之一規定辦理，本公司董事長及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之報酬，授權董事會參酌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建議內容並依董事長及董事個別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及同業通常之水準議定之；此外，如當年度公司有獲利，依公司章程規定提撥百分之五以下為董事酬勞，實際提撥比率，則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酌經營績效提出建議後送董事會決議；至於獨立董事則由董事會議定其每月之固定酬金，每次董事會支領出席費，不參與公司獲利時之酬勞分派。
- (二)本公司總經理、副總經理及相當職位經理人酬金包含薪資及獎金，其中薪資參考同業水準以及職稱、職級、學(經)歷、專業能力與職責等項目，獎金係考量經理人績效評估項目，其中包含財務性指標(如公司營收、稅前淨利與稅後淨利之達成率)及非財務性指標(如所轄部門在法令遵循及作業風險事項的重大缺失)，對應於公司整體營運之貢獻進行核給，提請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
- (三)員工酬金政策，則依據個人的能力、對公司的貢獻度、績效表現、其所任職位之市場價值及考量公司未來營運風險後決定，與經營績效成正相關，不因其年齡、性別、種族、宗教、政治立場、婚姻狀況、隸屬工會而有所差異。如當年度公司有獲利，依公司章程規定提撥百分之二以上為員工酬勞。員工任職滿二年可申請加入持股信託。員工整體的酬金組合，主要包含基本固定薪資、獎金及福利等三部分；而給付的標準，基本固定薪資是依照員工所擔任職位的市場行情核敘，獎金則是連結員工及部門目標達成以及公司之經營績效來發給，舉辦年度表揚肯定績優的團隊或個人；至於福利設計，則依法令的規定及兼顧員工的需求，來設計員工可享有的福利。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九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泰山企業(漳州)食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42,540	85,524	57,016	2.62%	2	-	營運週轉	-	本票	57,016	702,647	1,405,293
1	泰山(開曼)投資公司	泰山企業(漳州)食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61,029	56,670	56,670	2.1%	2	-	營運週轉	-	本票	56,670	175,413	175,413

註1：資金貸與性質如下：

- (1)有業務往來者。
-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2：公司資金貸與作業對資金貸放總限額及單一企業貸放之限額，訂定額度如下：

- (1)本公司總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 (2)因業務往來關係而從事資金貸與必要者，其最高限額以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二十為限；對個別對象之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或每月業務往來金額之百分之一百二十為限。
- (3)因短期融通資金而從事資金貸與必要者，其最高限額以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二十為限；對個別對象之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或該請求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
- (4)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其最高限額及個別對象限額均不超過貸與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一百為限，融通期限以二年為限。

註3：本期最高餘額及期末餘額為董事會通過之額度。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泰山(開曼)投資公司	2	3,513,233	166,815	-	-	-	%	3,513,233	Y	N	N

註1：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2：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對背書保證責任總額及單一企業背書之限額，訂定額度如下：

- (1)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50%為限。
- (2)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50%為限。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本公司	富邦標普美國特別股ETF基金	-	註2	1,000,000	16,970	- %	16,970	
本公司	元大基金－未來通訊ETF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註2	500,000	13,365	- %	13,365	
本公司	股票－宜進實業(股)公司	-	註2	2,622,600	43,325	0.87 %	43,325	
本公司	股票－微風數位科技(股)公司	-	註2	147,000	-	2.94 %	-	
本公司	股票－達鴻先進科技(股)公司	-	註2	256,923	-	0.07 %	-	
本公司	國泰金甲種特別股2882A	-	註3	333,000	20,577	- %	20,577	
本公司	股票－中華貿易開發(股)公司	-	註3	2,788	28	- %	28	
本公司	股票－百萬網數位國際(股)公司	-	註3	17,350	174	1.16 %	174	
本公司	股票－新東陽(股)公司	-	註3	79,000	853	0.09 %	853	
本公司	股票－欣興電子(股)公司	-	註3	485,000	42,389	0.03 %	42,389	
本公司	股票－飲王(股)公司	-	註3	10,000	100	10.00 %	100	
本公司	股票－欽泰國際(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註3	886,788	-	18.90 %	-	
本公司	股票－福壽實業(股)公司	-	註3	3,765,000	81,702	1.17 %	81,702	
喜威世流通(股)公司	股票－台東區中小企業銀行(股)公司	-	註2	9,628	-	- %	-	
喜威世流通(股)公司	股票－中興電工機械(股)公司	-	註3	1,183	64	- %	64	
喜威世流通(股)公司	股票－嘉里大藥物流(股)公司	-	註3	15,524	696	- %	696	
喜威世流通(股)公司	股票－楠梓電子(股)公司	-	註3	729	23	- %	23	
喜威世流通(股)公司	股票－光寶科技(股)公司	-	註3	6,260	312	- %	312	
喜威世流通(股)公司	股票－旺宏電子(股)公司	-	註3	362	15	- %	15	
喜威世流通(股)公司	股票－華邦電子(股)公司	-	註3	1,195	35	- %	35	
喜威世流通(股)公司	股票－矽統科技(股)公司	-	註3	2,136	36	- %	36	
喜威世流通(股)公司	股票－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公司	-	註3	56,505	525	- %	525	
喜威世流通(股)公司	股票－台新金融控股(股)公司	-	註3	98,026	1,299	- %	1,299	
喜威世流通(股)公司	股票－新光金融控股(股)公司	-	註3	20,225	178	- %	178	
喜威世流通(股)公司	股票－天剛資訊(股)公司	-	註3	1,243	17	- %	17	
喜威世流通(股)公司	股票－泰山企業(股)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註3	10,351,332	285,697	2.07 %	285,697	
喜威世流通(股)公司	股票－華隆(股)公司	-	註3	5,176	-	- %	-	
喜威世流通(股)公司	股票－太平洋電線電纜(股)公司	-	註3	579	-	- %	-	
喜威世流通(股)公司	股票－寶祥實業建設(股)公司	-	註3	27,425	-	- %	-	
喜威世流通(股)公司	股票－彥武企業(股)公司	-	註3	55,000	-	0.01 %	-	
喜威世流通(股)公司	股票－桂宏企業(股)公司	-	註3	22,000	-	- %	-	
福客多商店(股)公司	股票－台灣卜蜂企業(股)公司	-	註2	107,000	7,747	0.04 %	7,747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福客多商店 (股)公司	股票－泰山企業(股)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 法評價之投資公 司	註3	2,960,186	81,701	0.59 %	81,701	
創新物流 (股)公司	股票－台東區中小企業銀行(股)公司	-	註2	9,628	-	- %	-	
創新物流 (股)公司	股票－泰山企業(股)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 法評價之投資公 司	註3	368,524	10,171	0.07 %	10,171	
創新物流 (股)公司	股票－系統電子工業(股)公司	-	註3	42,451	1,753	0.03 %	1,753	
創新物流 (股)公司	股票－中興電工機械(股)公司	-	註3	1,928	103	- %	103	
創新物流 (股)公司	股票－華邦電子(股)公司	-	註3	5,305	154	- %	154	
創新物流 (股)公司	股票－華隆(股)公司	-	註3	5,176	-	- %	-	
創新物流 (股)公司	股票－寶祥實業建設(股)公司	-	註3	38,760	-	- %	-	
創新物流 (股)公司	股票－桂宏企業(股)公司	-	註3	22,000	-	- %	-	
創新物流 (股)公司	股票－彥武企業(股)公司	-	註3	60,000	-	0.10 %	-	
創新物流 (股)公司	股票－力積電子(股)公司	-	註3	38,995	1,559	- %	1,559	
泰山(開曼) 投資公司	股票－香港亞曼有限公司	-	註3	-	18,123	3.66 %	18,123	註4
泰山元(股) 公司	股票－福壽實業(股)公司	-	註3	86,000	1,866	0.03 %	1,866	

註1：已扣除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註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註3：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註4：未發行股份。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關 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 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 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喜威世流通 (股)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782,814)	(25) %	月結60天匯款	無重大差異	非關係人為次 月結	406,490	34 %	
本公司	中聯油脂 (股)公司	採權益法 評價之被 投資公司	銷貨	(1,836,951)	(26) %	45~60天收款	依市價扣除中 聯油脂公司相 關之銷售費用	無法比較	269,069	23 %	
本公司	欽泰國際 (股)公司	實質關係 人	銷貨	(162,998)	(2) %	50%款項預收， 50%款項月結90 天票	依市場減除相 關銷售費用	非關係人為次 月結	4,200	- %	
本公司	中聯油脂 (股)公司	採權益法 評價之被 投資公司	進貨	262,479	5 %	月結15天匯款	無一般交易可 供比較	無法比較	2,282	- %	
創新物流 (股)公司	全台物流 (股)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307,788)	(70) %	物流-月結30天 匯款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26,766	52 %	
創新物流 (股)公司	日翊文化行 銷(股)公司	關聯企業	銷貨	(106,084)	(24) %	文流-月結45天 匯款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24,140	47 %	
喜威世流通 (股)公司	泰山企業 (股)公司	本公司之 最終母公 司	進貨	1,782,814	99 %	月結60天匯款	無重大差異	非關係人為次 月結	(406,490)	(99) %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中聯油脂(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應收帳款 269,069	6.99	-	-	269,069	-
本公司	喜威世流通(股)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 406,490	4.78	-	-	394,291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參閱附註六(二)說明。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〇九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福客多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經營連鎖超商	284,067	284,067	27,203,632	73.92 %	18,615	4,172	420	註1、3
本公司	喜威世流通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油脂食品批發零售	346,126	346,126	21,255,839	99.93 %	131,578	35,042	25,707	註1、2、3
本公司	泰山元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投資管理	5,000	5,000	500,000	100.00 %	10,946	1,443	1,443	
本公司	泰山(開曼)投資有限公司	開曼	投資	1,299,114	1,498,670	40,290,000	100.00 %	175,286	2,163	63,969	
本公司	中聯油脂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豆類產品製造加工販售	204,125	204,125	20,000,000	33.33 %	272,778	118,982	39,661	註2
本公司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連鎖便利商店之經營與投資	2,341,622	2,342,750	50,136,417	22.46 %	3,087,576	2,129,633	478,457	
本公司	創新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物流配送	15,352	15,352	1,358,480	13.26 %	8,509	14,171	1,555	註1
喜威世流通股份有限公司	創新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物流配送	94,780	94,780	8,630,240	84.21 %	100,547	14,171		註4
喜威世流通股份有限公司	福客多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經營連鎖超商	87,084	87,084	8,904,412	24.20 %	152,978	4,172	"	註3
福客多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便利達康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食品批發業等	2,490	2,490	249,000	24.90 %	4,652	1,060	"	
泰山元股份有限公司	全家便利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連鎖便利商店之經營與投資	3,522	3,522	20,000	0.01 %	3,631	2,129,633	191	

註1：已扣除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為庫藏股票處理部分，請參閱附註六(十七)之說明。

註2：已銷除聯屬公司間交易之未實現損益。

註3：已扣除有減損跡象認列之減損損失。

註4：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得免揭露。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 列投資 損益	期末投 資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泰山企業(漳州)食 品有限公司	經營生產銷售食 品、飲料、點 心、罐頭等產品	783,970 (USD27,500)	(註1)	952,167 (USD33,400)	-	-	952,167 (USD33,400)	60,067	100.00 %	60,067	94,183	-
廈門仙草南路商貿 有限公司	飲品店	285,528 (CNY65,000)	(註2)	-	-	-	-	37	100.00 %	37	-	-
成達餐飲投資管理 (四川)有限公司	現製現售麵包等 食品	36,205 (USD1,270)	(註6)	17,675 (USD620)	-	-	17,675 (USD620)	-	3.66 %	-	48	-
江蘇大邁餐飲管理 有限公司	現製現售麵包等 食品	94,875 (USD3,328)	(註6)	20,811 (USD730)	-	-	20,811 (USD730)	-	3.66 %	-	1,004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990,653	1,364,108	4,215,879

註1：係台灣母公司透過第三地區公司(泰山(開曼)投資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透過轉投資大陸公司直接再投資大陸公司，依投審會規定，大陸地區投資事業之再轉投資行為無須向投審會申請，故該等投資金額不列入本公司對大陸投資額度之計算。

註3：泰山企業(漳州)食品有限公司及廈門仙草南路商貿有限公司，係依據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同期間財務報告認列投資損益。

註4：係依109年12月31日美元兌換新台幣28.508元換算。

註5：依經濟部投審會於97年8月29日修正「在大陸地區投資或技術合審查原則」之相關規定，大陸地區之投資限額為本公司淨值或合併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六十，其較高者。

註6：本公司透過泰山(開曼)投資公司，轉投資持股比3.66%之香港亞蔓有限公司間接投資100%大陸公司。因無重大影響力故未認列投資損益。

註7：廈門仙草南路商貿有限公司業於民國一〇九年四月完成註銷登記。

3.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資金貸與泰山企業(漳州)食品有限公司情形請詳附註十三(一)。

(四)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123,030,000	24.60 %
保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1,434,000	6.28 %
王貴增		29,804,628	5.96 %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00
銀行存款		
外幣存款	美元1,496,825.20，匯率28.508元	42,749
外幣存款	日圓20,634,014，匯率0.2765元	5,705
支票存款		23,518
活期存款		508,276
		<u>\$ 580,448</u>

應收帳款明細表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A客戶	貨款	\$ 67,715	
B客戶	"	49,053	
C客戶	"	42,186	
其他	"	<u>202,338</u>	各戶餘額未達本科目5%
合計		361,292	
減：備抵損失		<u>(7,559)</u>	
淨額		<u>\$ 353,733</u>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中聯油脂(股)公司	貨款	\$ 269,069	
喜威世流通(股)公司	"	406,490	
其他	"	27,227	各戶餘額未達本科目5%
合計		702,786	
減：備抵損失		(22,810)	
		<u>\$ 679,976</u>	

存貨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原料	\$ 148,879	111,647	以報導日銷售價格為市價
物料	27,221	26,446	"
在製品	106,364	105,822	"
製成品	266,194	270,691	"
消耗性生物資產	21,827	22,727	"
小計	570,485	<u>537,333</u>	
減：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23,199)		
合計	<u>\$ 547,286</u>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註1)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採權益法評 價之調整數 (註2)	期 末 餘 額			市 價 或 淨 值		提供擔 保或質 押情形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金 額	單 價 (元)	總 價	
福客多商店(股)公司	27,203,632	\$ 15,531	-	-	-	-	-	3,084	27,203,632	73.92 %	18,615	-	-	無
喜威世流通(股)公司	21,255,839	108,231	-	-	-	-	-	23,347	21,255,839	99.93 %	131,578	-	-	"
泰山(開曼)投資公司	47,290,000	108,176	-	-	7,000,000	-	(2,828)	69,938	40,290,000	100.00 %	175,286	-	-	"
中聯油脂(股)公司	20,000,000	255,452	-	-	-	24,000	-	41,326	20,000,000	33.33 %	272,778	-	-	"
全家便利商店(股)公司	50,154,417	2,947,763	-	-	18,000	327,132	-	466,945	50,136,417	22.46 %	3,087,576	-	-	註3
創新物流(股)公司	1,358,480	9,793	-	-	-	2,038	-	754	1,358,480	13.26 %	8,509	-	-	"
泰山元(股)公司	500,000	9,160	-	-	-	-	-	1,786	500,000	100.00 %	10,946	-	-	"
		<u>\$ 3,454,106</u>		<u>-</u>		<u>353,170</u>		<u>(2,828)</u>						<u>3,705,288</u>

註1：本期減少係取得被投資公司之現金股利352,042千元及出售股票1,128千元。

註2：採權益法評價之調整數係認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611,212千元、資本公積一庫藏股12,297千元、其他綜合損益之變動數(15,063)千元、順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影響數(1,266)千元。

註3：提供長期借款之擔保質押。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八)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九)

應付帳款明細表

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十二)

另各供應商期末應付帳款餘額未達本科目5%。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債權人</u>	<u>摘要</u>	<u>借款金額</u>	<u>契約期限</u>	<u>利率</u>	<u>抵押或擔保</u>	<u>備註</u>
日盛銀行		\$ 100,000	109.10.30~112.07.21	1.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日盛銀行		200,000	109.11.04~112.07.21	1.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台新銀行		<u>300,000</u>	109.11.04~112.11.03	1.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 600,000</u>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黃豆粉及黃豆	183,424 噸	\$ 2,264,675
飲料	12,165 千箱	2,400,900
食用油	35,721 噸	2,112,165
畜產	18,069 噸	382,018
生技		1,043
其他		6,896
合計		7,167,697
減：銷貨退回		(15,743)
銷貨折讓		(11,159)
淨額		\$ <u>7,140,795</u>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銷貨成本		
原料		
期初原料		\$ 296,284
加：本期進料		3,374,903
減：期末原料		(148,879)
轉列費用		(2,057)
原料盤虧		(227)
原料報廢		(743)
		<u>3,519,281</u>
間接原料		
期初物料		23,335
加：本期進料		951,440
減：期末物料		(27,221)
轉列費用		(331)
物料報廢		(1,592)
		<u>945,631</u>
直接人工		114,649
製造費用		578,842
期初在製品		114,649
加：本期進料		393,614
在製品盤盈		8,437
減：期末在製品		(106,364)
在製品報廢		(415)
		<u>5,568,324</u>
製造成本		
期初製成品		247,158
加：本期購入		489,895
減：期末製成品		(288,021)
轉列費用		(23,324)
製成品盤虧		(2,003)
轉列生物資產—非流動		(1,998)
製成品報廢		(4,446)
存貨跌價損失		(1,822)
出售下腳廢料		(4,864)
存貨盤盈		(6,207)
存貨報廢		7,196
銷貨成本		<u>5,979,888</u>
租賃成本		<u>2,317</u>
		<u>\$ 5,982,205</u>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推銷費用</u>	<u>管理費用</u>	<u>合 計</u>
薪資支出	\$ 77,429	221,032	298,461
運費	85,837	290	86,127
廣告費	154,717	-	154,717
稅捐	70,197	3,265	73,462
其他費用	211,526	96,918	308,444
合 計	<u>\$ 599,706</u>	<u>321,505</u>	<u>921,211</u>

註1：各項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之百分之五。

註2：營業費用尚有預期信用損失263千元。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01223

號

會員姓名：(1) 曾國揚
(2) 陳宗哲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二七〇一號
(2) 北市會證字第三三二八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596617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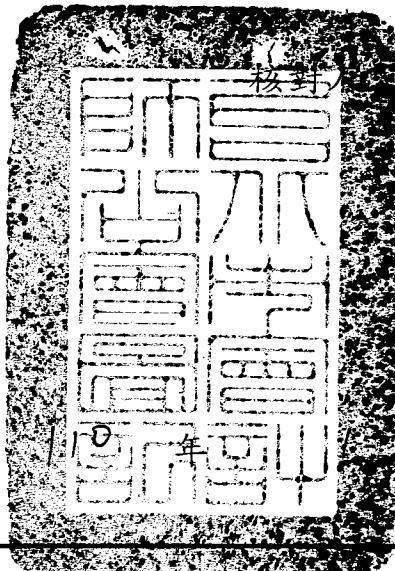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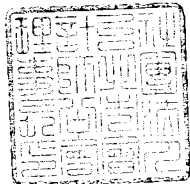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九年度（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起至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曾國揚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陳宗哲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中華民國

10 年 12 月 27 日

裝

訂

線